

房产



曝光台

混凝土未经检测便出报告

浙江吉和检测弄虚作假被查处

杭州今年已发现 4 起类似案件

■邱武梁

浙江吉和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和检测),涉嫌在一份该公司负责检测的项目编号为KS1100051的《普通混凝土抗渗性能检测报告》(以下简称检测报告)和相应的检测委托合同书及《混凝土抗渗试验原始记录》等材料中伪造检测数据。

今年7月,杭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以下简称监督总站)执法人员发现了该公司涉嫌造假的行为。经调查,监督总站近日对该公司作出警告,并处以3万元罚款。



至少 2 组试块没检测

混凝土抗渗性是指混凝土材料抵抗压力水渗透的能力,是决定混凝土耐久性的最基本的因素。监督总站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吉和检测利用2台混凝土渗透仪,于7月2日同时对4组抗渗压力为P8的混凝土试块进行抗渗检测,并出具了检测

报告。

根据《普通混凝土长期性能和耐久性能试验方法标准》规定,单组P8抗渗试验需要持续64小时。因此,监督站认为:该公司至少有2组试块未经混凝土抗渗试验就出具了检测报告。

据了解,吉和检测成立于2006年9月,是一家以常规建设工程材料检测为主的省级检测机构,主要从事土工、集料、石料、无机结合料、砂浆、水泥、水泥混凝土等方面的工程质量检测。

竞争激烈成违法诱因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数据和结果直接关系到建设工程的质量与安全。

吉和检测作为一家省级工程质量检测公司,为何要出具虚假检测数据?我们联系上了该公司,一位男性工作人员在得知我们想要了解的问题之后,直接拒绝

回答,表示不便向外界透露。

就此问题,我们又联系了监督总站检测室吴科长,吴科长对于检测机构这类违法行为的成因做了分析。她说:“2002年之前,国家对于检测行业控制得很严,检测机构很少,行业相对比较规范。2002年之后,为了满足检测市

场的需求,对于检测机构的审批开始逐渐放开。由于检测机构的数量增多,行业竞争也越来越激烈。受到运行成本和市场竞争两大原因的影响,检测机构违法的事件逐年增加。”

今年已发现 4 起

我们从监督总站了解到,用于检测的混凝土试块,和用于建设的混凝土是同一批次,所以检测数据直接关系到房屋质量。

那么,类似吉和检测的这种行为在杭州的工程建设领域是否具有普遍性?处罚过后将如何进行弥补?相关信息是否对社会公开?

“今年以来,杭州共发现了4起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的案件。”吴科长说:“如果检测机构出具虚假检测报告

或检测机构在检测过程中工作程序不到位,会对建筑主体产生一定的影响。情况不同,我们处理的方式也不同。”她介绍,比如说,需要4台检测仪器的只用了2台,检测时间需要10小时的只用了8小时等,除了对检测机构进行处罚外,还要对相关建筑主体进行再次检测,如果的确不合格会通知业主单位进行相应处理。

类似抗渗性这些性能指标,如果真的不合格,在施工过程中也会暴露出来。所有这些信息,监督总站都会及时

上报给杭州市建委,并向社会公开。

我们在采访过程中了解到,杭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为了规范竞争激烈的检测市场,已经出台或正在制定一系列加强监管的措施。从监督力度上来看,除了常规监督检查外,大大增加了抽查的力度。与此同时,还建立了检测行业的行业协会,定期召开交流会议,互通通报情况以实现相互监督的作用。此外,监督总站已建立网上不良信息平台,让各方及时了解相关信息。

老王说房

客厅窗口多了两只变电箱
业主可以拿着房产宣传资料去维权

近日,诸暨某楼盘业主在收房时发现,客厅窗口多了两只变电箱。这位业主在购房时并不知道变电箱会设在自家门口,而且之前拿到的宣传资料上也并未标注在这里设有变电箱。

于是,业主和开发商进行了交涉,但开发商却坚持认为在销售时已经明确告知。那么,在这样的情况下,开发商是否构成违约?业主又该如何维权?

老王点评:

我国目前大多数地方和楼盘实行的是商品房预售制度,因此购房者的知情权应该充分得到保护。只要能证明开发商有虚假宣传行为的存在,购房者就能寻求到解决问题的途径。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条规定:“出卖人就商品房开发规划范围内的房屋及相关设施所作的说明和允诺具体确定,并对商品房买卖合同的订立以及房屋价格的确定有重大影响的,应当视为要约。”也就是说,在宣传资料中“未在争议处设有变电箱”应视为合同内容的一部分。从这个意义上说,开发商已经涉嫌违约,业主可据此维权。

■王寅

